

保險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核保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制定保險核保的權限
編號	105610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需要負責為不同業務制定核保權限的人士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分析所需的權限以配合企業核保的程序、設定權限並引進相關單位。
級別	6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備訂定核保權限的知識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掌握企業發展策略 • 掌握企業產品特點及目標市場 • 掌握核保程序 • 掌握企業的風險承擔政策 • 掌握不同業務的風險性質 • 掌握企業的業務結構 • 熟識不同類型風險的潛在互聯關係 • 熟識保險業內的財務管理 • 運用不同技巧分析核保政策對財務影響運作的影響 2. (a) 制定核保限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核保程序，分析就所需承擔的風險的適當權限層次 • 為不同核保職位設定權限 • 建立程序以於需要時尋求更高級別的權力 • 向相關單位引進權限 • 按所制定的核保權限進行日常工作 2. (b) 維持有效的權限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運作環境的變化而檢討核保流程中權限的效用 • 就檢討結果更新權限設置 • 確保核保權限配合企業的風險承擔政策 • 按風險級別制定有效核保的權限層次 • 確保風險承擔政策按權限設置有效地被執行 • 確保相關單位充份認識相關權限設置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按企業的風險承擔政策及核保程序來設定核保權限的標準 • 能夠按風險承擔的程度來設計權限的層次 • 能夠為不同業務制定權限設置 • 能夠就營運環境的變化維持適當權限
備註	此能力單元亦適用於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業者。